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Mazar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GP)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审
19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18)020404 号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通信)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通信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通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东方通信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企业网和信息安全产业、智能自助设备产业、信息通信技术服务与运营产业和其他产业。2017年度,智能自助设备产业中金融电子机具销售收入为人民币680,033,060.85元,约占东方通信合并主营业务收入收入的28.49%。</p> <p>东方通信智能自助设备类的销售业务发货签收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其中,国内销售收入根据销售合同条款的规定发货签收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海外销售收入依据出口报关单确认收入。</p> <p>我们着重关注国内销售收入确认的截止性,主要由于国内销售收入由发货签收并经客户确认</p>	<p>在评价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含以下程序:</p> <p>(1) 我们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了东方通信的收入确认政策。</p> <p>(2) 我们针对国内销售收入进行了抽样测试,核对至相关销售合同中风险及报酬条款和签字运单及发票等支持性文件。此外,我们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挑选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另外,我们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抽样测试,核对签字运单及发票,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根据我们所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影响</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后确认收入，客户签收产品的时点和销售确认时点可能存在时间性差异，进而可能存在销售收入未在恰当期间确认的风险。	合并财务报表的与收入确认截止性相关的重大差异。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东方通信应收账款余额 839,025,645.70 元，坏账准备金额 88,378,598.47 元。管理层根据应收账款账龄及客户信用情况对应收账款的减值情况进行评估，确定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金额需要管理层考虑客户的信用风险、历史付款记录以及存在争议等情况后，进行重大判断和评估，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为关键审计事项。	<p>我们通过如下程序来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包括：</p> <p>(1) 对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p> <p>(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p> <p>(3) 分析计算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p>(4) 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5)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四、其他信息

东方通信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东方通信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通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通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通信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东方通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通信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方通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公司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年4月20日